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关于潍坊经济区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发生变动的关注公告¹

东方金诚公告【2023】0081号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受托对潍坊经济区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坊经济区域城投”或“公司”）及其发行的“2022年潍坊经济区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农村产业融合发展专项债券”（以下简称“22潍经投专项债/22潍经债”）进行了信用评级。2022年6月28日，东方金诚对潍坊经济区域城投及“22潍经投专项债/22潍经债”进行了评级，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评定“22潍经投专项债/22潍经债”债项信用等级为AAA，评级结果在受评债项存续期内有效。

东方金诚关注到，2023年3月6日，公司发布了《潍坊经济区域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发生变动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告中披露，根据中共潍坊市委山东潍坊经济开发区工委《关于程少明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潍经委【2023】4号，并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决议，选举程少明为公司董事长，并担任法定代表人，任期为3年；免去李斌董事长职务，并不再担任法定代表人。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上述事项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和备案手续已经办理完毕。

东方金诚认为，上述人员任免为公司正常人事变动，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验、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东方金诚将持续关注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变化，并及时披露相关事项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以及对“22潍经投专项债/22潍经债”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3年3月28日

¹ 特别声明：

本公告的著作权等相关知识产权均归东方金诚所有。除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外，委托方、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未经东方金诚书面授权，不得用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证券业务活动或其他用途。本公告仅为受评对象信用状况的第三方参考意见，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东方金诚不对发行人使用/引用本公告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也不对任何投资者的投资行为和投资损失承担责任。